### 2023年度专利导航项目资助申报指南

1. 申报内容

2023年度专利导航项目资助。

1. 设定依据

（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深市监规〔2020〕3号）；

（二）《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领域专项资金操作规程》（深市监规〔2022〕10号）。

1. 资助标准

区域规划类、产业规划类导航，每年评选不超过10项，每项按照实际支出成本资助，资助上限不超过50万元。企业经营类、研发活动类、人才管理类导航，每年评选不超过20项，每项按照实际支出成本资助，资助上限不超过30万元。企业经营类导航项目运用成效明显，符合条件的，在出口前尽职调查、风险预警及防控工作的实际支出成本以内，每项额外增加不超过20万元资助。同一申请人每年限报1项。本项目每年资助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

1. 申请条件

申请人应当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一）属于依法登记注册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或者其他机构，积极实施深圳市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十四五”规划，在深圳开展专利导航及其应用等方面取得较好成效；

（二）项目已完成，完成时间在资助申请日2022年1月1日之后；

（三）已对外发布项目成果，并同意将不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向社会公开及供他人无偿使用；

（四） 企业经营类导航项目运用成效明显，申请额外增加资助的，应当基于导航成果完成了相关产品或服务出口的前期知识产权尽职调查、风险预警及防控，且申请人相关产品或服务年度出口额1000万元以上。

所导航产业列入深圳市或上级政府重点规划，或者列入深圳市知识产权主管部门年度重点工作方向（详见附件清单）的，可以优先资助。

1. 不予资助的情形

申请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资助：

（一）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操作规程有关要求的；

（二）经查询深圳市信用网，依法依规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三）所申请项目已经获得市级同类资助或者奖励的；

（四）申请人主体已经消亡，或者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的。

1. 申请材料
2. **申请表**

在申报系统上在线填写项目申报信息。

1. **申请人主体资格材料**

1.申请人根据单位性质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主体资格材料，企业申请人无须提交营业执照；

2.申请人自行申报的或者委托代办机构申报的，需提交《申报项目委托情况申明》（参照系统模板）及经办人相关资料。

1. **项目报告等成果材料**

1.提交专利导航报告；

2.其他成果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总结报告、专利数据库、专利数据查询平台等相关成果材料。

1. **项目成果对外发布的相关材料，可以附加项目成果运用成效情况材料**

1.提交项目成果对外发布的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发布通知、照片、发布情况总结报告等；

2.提交项目成果运用成效情况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运用情况总结报告，在政府投资决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产业规划制定等方面运用成效情况。

1. **第三方机构依法出具的项目相关支出费用审计报告**

提交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依法出具的项目相关支出费用审计报告。

1. **企业经营类导航项目申请人相关产品或服务年度出口额1000万元以上的，应提交完成知识产权尽职调查、风险预警或防控的相关材料，以及经审计的企业财务年报、出口退税凭证或者出口货物报关单等2022年度出口额相关材料**

以上第（一）至第（六）项全部申请材料应当确保页面文字、公章、签名等实质性内容清晰可辨，各页面主要内容均为正向，不可横置或倒置。

1. 受理事宜

**（一）受理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受理时间：**2023年4月18日9:00至2023年5月12日18:00截止。

**（三）申报方式**

本次资助实行网上在线申报，申报系统网址为： https://amr.sz.gov.cn/mrasgas/sfc-company/#/apply/check-info?itemId=MB2C927393442125181001440300，建议使用360（极速模式）、火狐等浏览器软件。

登录申报系统后，选择办理情形“专利导航项目资助（2023年度）”，阅读并勾选同意《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服务条款》内容，点击“下一步”进入申报；或者登录广东政务服务网，在“切换区域”和“部门”分别选择“深圳市”和“市场监督管理局”，点击“公共服务”，找到“专利导航项目资助（2023年度）”，或者直接搜索“专利导航项目资助（2023年度）”，选中后进入申报页面。将本指南第六条要求的全部申请材料按照申报系统中的有关提示要求分别上传。

申报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755-23602720。申报业务咨询电话：0755-83070173、0755-83070752。办公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09:00-12:00，下午14:00-18:00。

1. 决定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 办理程序与注意事项

**（一）办理程序**

市市场监管局发布年度申报指南（通知）——申请人网上申报（通过申报系统在线提交电子申请材料）——市市场监管局受理初审（含可能发生的补正程序）——专家评审（含根据工作需要开展的进一步实地考察）——会同相关部门核对数据、核查诚信情况和重复资助情况——集体研究决策——公示（5个工作日）——财政资金预算申请——资金拨付。

**（二）注意事项**

1．严格按照申报系统有关提示进行填报。申请人需通过广东政务服务网进行申报，账户等级须达到五级（原L3级别）核验方可进行申报。申请人名称与其银行开户名称必须完全一致，否则将影响资助申请审核结果及办理资金发放，相应后果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2．深圳市知识产权主管部门对申请材料进行受理和初审，申请材料不完善的，限期予以补正；申请人应按要求进行补正，未按要求补正材料或补正材料未通过审核的，不予资助或奖励。

3.申请人提交资助或奖励申请后，可通过申报系统自行查询办理进度状态，及时关注系统审批意见，根据系统提示信息及时办理有关手续。本资助申请事项不设短信、电话和邮件等形式的通知推送。

4.本资助专项资金的发放时间将根据市财政预算具体规划而定，届时将另行通知办理领款手续，请按通知要求办理。

1. 合规提示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领域专项资金操作规程》第四十条规定：申请人应对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申请人利用虚假材料或通过其他不正当行为骗取、套取、虚报、冒领、截留、挪用专项资金或者违反其他财务纪律的，按照有关规定处理；情节严重的，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领域专项资金操作规程》第四十一条规定：受委托的第三方审计机构或专业机构在审计或核验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隐瞒事实真相或与受资助单位串通作弊并出具相关报告情形的，按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 （三）根据上述规定，申请人申请资助时必须作出合规承诺（在申报系统中操作），否则不予受理。

1. 收费情况

不收费。

1. 年审或年检

无年审、年检。

附表

2023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专利导航项目深圳市知识产权主管部门年度重点工作方向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所属“20+8”**  **产业类别** | **具体产业、行业、技术领域** | **备注** |
|  | **新材料** | **电化学储能产业。** |  |
|  | **深地深海** | **深地深海产业**：深地矿产和地热资源开发利用技术、深海高端装备技术、深海智能感知技术、深海信息技术。 |  |
|  | **量子信息** | **量子信息产业**：量子计算技术、量子通讯技术、量子测量技术。 |  |
|  | **脑科学与类脑智能** | 脑科学、脑健康、脑疾病、脑智能、脑康复与脑技术应用及延伸领域，**包括**脑疾病诊断、新药研发与康复技术、脑机接口与类脑技术、脑认知干预与教育和心理健康、人工智能与智能制造、动物模型与前沿生物技术、脑与生命健康科研仪器与医疗设备、脑启发的智慧医疗技术等。 |  |
|  | **合成生物** | **合成生物底层技术**，研发可控基因编辑技术、大片段DNA合成与组装技术、DNA信息存储技术、AI辅助的分子设计与进化技术、核酸等无细胞合成药物技术、医药工业酶库技术、合成生物自动化设备与软件等。  **定量合成生物技术**，开展正交性、可预测的关键生物元件，复杂基因线路的设计与构建技术，全细胞模型模拟技术，活体细胞定量分析检测技术，递送、示踪与精准调控技术，单细胞基因组分析定量技术，生命系统中的数据挖掘技术等研究。  **生物创制**，开展人工细菌、人工病毒/噬菌体、人工细胞等人工合成产品，人工晶状体等制备与工艺技术，人造新产品的研发。开展工业酶创制与应用、制造工业菌种构建、生物制造原料应用等研发。 |  |
|  | **细胞与基因（含生物育种）** | **细胞技术**，研发血液细胞分离、纯化技术及高端装备，研制细胞培养基、细胞定向性诱导分化的试剂盒、细胞表型和功能高通量检测技术及配套试剂，开展细胞/组织样本原位成像技术，单细胞质谱流式技术，细胞自动化制备技术，细胞培养、分离富集、分装的一体化设备及一次性使用耗材，细胞新产品等研究。  **基因技术**，研发新一代基因测序技术，单分子检测技术，基因和蛋白质精准测量技术，新型质谱和微流控芯片；研发新型基因操作技术，真核生物细胞的基因（组）编辑技术，新型微生物基因重组技术，多种基因（组）编辑手段的融合技术；研发基因多态性检测技术及其诊断试剂盒，药物基因组学靶标及其临床应用技术。  **细胞与基因治疗技术**，开展免疫细胞治疗、干细胞治疗、CAR-T免疫细胞治疗，研发基因治疗技术、液体活检技术、细胞与基因治疗创新药，建立新型个体化生物治疗技术标准体系。  **生物育种技术**，研究遗传细胞和遗传育种技术、全基因组选择育种技术、动植物育种芯片技术、杂交水稻实用安全高效机械化制种技术、隐性核不育系规模化繁殖技术、非转基因抗除草剂的作物种质资源创制技术、抗除草剂作物新品种培育及配套生产管理技术等。 |  |
|  | **半导体与集成电路** | 存储芯片、CPU/DPU/GPU/MPU、DSP、FPGA、MOSFET、IGBT、5G芯片、AI芯片、光芯片/模块、激光雷达、毫米波雷达、通信芯片、电源芯片、MCU、CMOS图像传感器等。 |  |
|  | **海洋产业、生物医药、细胞与基因（含生物育种）** | 大鹏新区农业、海洋产业专利导航和转化运用（农科院基因组所、广东海洋大学深圳研究院、中科院大亚湾海洋生物综合实验室）。 |  |
|  | **智能网联汽车** | 车规级MCU、IGBT、MOSFET、电源控制模拟芯片、车内/车间通信芯片、高算力主控芯片等汽车芯片。  动力电池、电机电控系统等电动化领域技术研发，激光雷达、毫米波雷达、机器视觉、高精度地图与定位、域控制器等智能化领域，车用无线通信、云服务终端等网联化领域，操作系统、电动化平台等共性基础技术领域。 |  |